

杜村乡人民政府

杜村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精神，结合我乡实际，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要做法。根据《关于印发孝义市 2023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》确定的工作任务，成立基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具体工作任务，做到分工具体、责任明确。同时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了明确，确定了具体人员负责从事日常的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3 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主要包括社会救助、就业培训、政策咨询、财政信息和日常工作动态等方面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严格落实上级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的规定要求，不断完善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，严格把控信息的收集、审核、发布等流程。加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更新，及时将相关信息逐一在网上发布，不断拓展宣传方式，进一步加强对财政信息、项目信息的公开力度，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方面。

一、以推进村级公开栏规范化建设为目标，常态化实地检查各村公开栏打造工作，查阅村公开栏公布张贴的文件资料、村务信息和查阅电脑的使用及维修情况等相关工作。

二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乡政府重要议事日程，严格落实上级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的规定要求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将市政府对我乡的政务公开考核纳入年度考核范围，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

三、积极配合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等工作，严格落实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，按照统一格式准时发布和报送工作年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						总计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	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
	请	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政务信息公开事项梳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在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方面还有待进一步优化；政策性文件解读方面还不够认真、形式不够丰富；政务互动需进一步加强，公众参与积极性还不够高。

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着力在以下三方面努力：

1、进一步组织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条例和文件，认真梳理我乡政务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继续梳理完善政务

公开目录，避免公开事项及标准“一刀切”。

2、规范公开流程，让公开成为自觉，让透明成为常态，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、“涉密信息不公开”、“公开信息不涉密”。

3、进一步加强工作督查。对各相关职能科室政务公开工作开展督查，找准问题和责任单位，及时交待任务，重点问题督查督办，争取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更好的成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